

四號公園文創演藝廳設備表單

基本提供設備

設備	說明	設備	說明
飲水機	提供1個	麥克風架	提供3個
會議桌	桌子(180*60cm)、桌椅數量與專人溝通，桌椅自行搬運排列，活動結束要歸回原位。	無線麥克風	提供3個
折疊椅		A2直式指示牌	提供1個
司儀講桌	提供1個	桌巾	黃色、提供2個
兒童增高坐墊	活動當日租借押證件，(身分證、健保卡、駕照、押金100元)皆可。 如有髒汙收取100元/個清潔費、如有損壞照購入價賠償500元/個。		

收費設備(依照演出場次計費)

設備	數量	價格	備註
主投影		NT\$4,000	流明數1.4萬
左右側投影		NT\$2,000	左右各一
220V大電		NT\$3,000	轉接頭需自備，(大美規)總安培數500A
YAMAHA五號平台鋼琴		NT\$4,000	無提供調音服務
頭戴式麥克風		NT\$350	最多4組
無線麥克風		NT\$300	最多3支
麥克風架		NT\$200	最多4支
收音麥克風(含短架)		NT\$500	最多4組
紅龍2支一組		NT\$200	最多5組
桌巾(黃)		NT\$50	
A2直式指示牌		NT\$150	
清潔費		NT\$5,000	不含花架、花籃
新北市專用垃圾袋		NT\$30	容量75公升

其他注意事項

關於壁插	本單位可提供110V壁插，如設備需求過多導致跳電或異常中止，本單位一律不負任何責任，活動亦不得延長使用時間。如果有請音效、燈光廠商用電量大，我們建議購買大電(大美規)3000元，以演出場次計費，彩排不計費。
關於煙霧效果	如自備舞台煙霧機效果，需簽屬附件七消防安全隔離煙霧切結書乙式。

寄放或寄送物品

物件數量：_____ 物件內容：_____ 寄送日期：_____

◎注意事項：

如貨物以快遞寄送，須請快遞於貨物送達時與貴單位接洽，而非直接與本單位接洽，如不符規定者，本單位則無法簽署貨物簽收單。

本單位僅提供規定之存放空間給予貴單位暫放活動道具用品，不得擅自決定存放區域，如物品有遺失或損毀本單位不負任何賠償責任。